**应收账款债权转让通知书**

**编号：**

根据 （“受让人”）与我司的约定，现将我司与贵司自[ 年 月 日]起已经订立的编号为[ ]的商务合同项下的应收账款（金额（人民币 元）：[ 元整]）以及就应收账款所享有的全部债权及债权的从属权利转让给受让人。除非受让人同意，我司不会变更、修改、终止商务合同，并将继续履行商务合同项下义务。

请贵司将应收账款直接付至下述账户：

户名：

账号：

开户银行：

我司在此确认，贵司支付至上述账户即构成对商务合同项下付款义务的履行。

为避免疑问，我司在此确认：所有商务合同项下的义务仍由我司承担，并未

转让给受让人。

卖方: 广州承兴营销管理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签章）

日期：

我司已收悉贵司签发的编号为[ ]的《应收账款债权转让通知书》，现确认同意贵司在该通知书中就相关应收账款转让作出的各项安排和约定。

买方：

（签章）

日期

本通知书一式三份，一份交贵司，一份交受让人，一份我司留存。